

证券代码：836775

证券简称：高迪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公司 2020 年度关联方清单中遗漏披露非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安徽林溢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溢建设）（控股股东亲属控制），导致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及关联往来金额存在遗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0 年度存在交易或往来余额的关联交易相关会计差错事项进行调整。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合理性的说明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准确、合理，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四、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容诚专字[2022]230Z1556 号）。

五、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能够更加真实、完整、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的影响

（一）未进行追溯调整的

2022 年 4 月，高迪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对存在交易或往来余额的关联交易相关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调整，这些会计差错包括：

高迪股份 2020 年度关联方清单中遗漏披露非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林溢建设，导致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采购遗漏披露关联采购金额 395.73 万元，2020 年度关联交易销售遗漏披露关联销售金额 17.63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关联方应收账款余额遗漏披露 19.43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遗漏披露 10.77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关联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遗漏披露 0.97 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遗漏披露 0.54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关联方应付账款遗漏披露 89.16 万元。

（一）更正前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公司简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六安源溢热力有限公司	六安源溢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上海源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源溢	控股股东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六安市市政热力有限公司	六安热力	控股股东担任董事
安徽省高迪科技有限公司	高迪科技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高迪科技	采购商品	工程承包	1,192,660.56	3,618,409.71
六安源溢	采购商品	采购蒸汽动力	17,957.52	47,382.30

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高迪科技	销售商品	商品混凝土	1,440,340.87	4,772,109.37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六安源溢	4,590.32	63,422.00
其他应付款	高文忠	4,687,606.72	2,937,606.72

(二) 更正后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公司简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六安源溢热力有限公司	六安源溢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上海源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源溢	控股股东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六安市市政热力有限公司	六安热力	控股股东担任董事
安徽省高迪科技有限公司	高迪科技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安徽林溢建设有限公司	林溢建设	控股股东亲属控制

4.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高迪科技	采购商品	工程承包	1,192,660.56	3,618,409.71
林溢建设	采购商品	应付工程设备款、劳务费	3,957,346.04	-
六安源溢	采购商品	采购蒸汽动力	17,957.52	47,382.30

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高迪科技	销售商品	商品混凝土	1,440,340.87	4,772,109.37
林溢建设	销售商品	AAC 板材	176,334.74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高迪科技	5,020,068.74	420,627.62	3,392,483.59	169,624.18
预付款项	高迪科技	2,576,009.44	-	997,770.24	-
应收账款	林溢建设	194,258.26	9,712.91	-	-
其他应收款	林溢建设	107,736.05	5,386.80	-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六安源溢	4,590.32	63,422.00
应付账款	林溢建设	891,601.00	-
其他应付款	高文忠	4,687,606.72	2,937,606.72

上述差错更正事项对高迪股份 2021 年期初留存收益及 2020 年度净利润无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安徽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关于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容诚专字[2022]230Z1556 号）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